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 并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 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名,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名。会议的召集和 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 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审议了会议通知列明的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:

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《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,报告内容 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 五票同意, 零票反对, 零票弃权。

《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与本决议同日公告。

备查文件: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 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